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及电话通知方式发出，并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需要，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经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聘任康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朱家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由于职务变动的原因为，康磊先生、朱家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的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四日

附件：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康磊，男，1978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企业管理中心总监。历任亳州古井销售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监；公司行政服务中心总监，公司总经理助理。

康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朱家峰，男，1977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财务管理中心总监。历任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副总监、总监，公司副总会计师、总经理助理。

朱家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